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4,814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5.98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25,067.72万元。扣除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15,687.6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2,464.8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13,222.81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4月3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316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7,272.94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34.89万元；累计募投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65,540.56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896.19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7,355.6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2,555.63万元，银行理财产品及存款余额为4,800.00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3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5,067.72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8,222.81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844.91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3,222.8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4,490.43
本年度使用金额	35,272.9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4,8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896.34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2,555.6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监督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2023年4月3日与中国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



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4 月 3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466379036938	12,501.39	使用中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53890180806517111	9,971.43	使用中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381006710011000293084	82.82	使用中
	合计		22,555.6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企业大额存单4,800.00万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4 月 3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0 万元（含本数）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 年 4 月 11 日	2026 年 4 月 10 日	2025 年 4 月 11 日



2025年度，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投资产品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3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5年1月8日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	0.85/2.8705	9.74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5年1月8日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8日	-	0.85/2.87	30.44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7月28日	2025年7月28日	-	0.85/2.8189	36.33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7月30日	-	0.85/2.8192	11.64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5年8月1日	2025年9月26日	2025年9月26日	-	0.6/2.6242	4.51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5年8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	0.6/2.6257	22.01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26日	2025年12月26日	-	0.6/1.9568	22.85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5年10月13日	2025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30日	-	0.6/1.9605	21.37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 364 天 (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12,500.00	2024年4月30日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4月29日	-	1.85/2.50/ 2.70	311.64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企业大额存单	单位定期存款	4,800.00	2025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4,800.00	预计 1.65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8,000.00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35%。截止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金额24,222.81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85.83%。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监事会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3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2025年4月11日	2025年5月8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购买备品备件转为一般用途并以自有资金补足的议案》：鉴于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特种聚合材料助剂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项目”已于2025年6月末投产，为提高材料使用效率，避免物资浪费，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余及被临时借用的少量备品备件转为一般用途，涉及临时借用备品备件金额17.13万元（含税），结余备品备件金额89.60万元（含税），合计金额106.73万元（含税），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补足。此次将部分募集资金购买备品备件转为一般用途并以自有资金补足的事项能够提高材料使用效率，避免物资浪费，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5年度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



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上会会计师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6）第3713号】《关于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常青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相符，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保荐人对常青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4 月 3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272.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763.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特种聚合材料助剂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无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27,272.94	65,540.56	-19,459.44	77.11%	2025 年 6 月末	3,366.70 (注 1)	否（注 2）	否
2、超募资金	补流	无	28,222.81	28,222.81	28,222.81	8,000.00	24,222.81	-4,000.00	85.83%	不适用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不适用	否
合计			113,222.81	113,222.81	113,222.81	35,272.94	89,763.37	-23,459.44	79.28%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对生产工艺、机器设备的安装调试，相关生产线已于 2025 年 6 月末正式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不适用												



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募投项目 2025 年度实现毛利额（含试生产期）；募投项目与公司原有生产装置存在相互领用产品情况，相关产品以对外销售平均价格作为内部领用定价依据。

注 2：受行业景气度、市场竞争等影响，募投项目投产后产能利用率不及预期，因此未能达到预计效益。